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5-011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4年度，公司按照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年度津贴标准向独立董事实际发放津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与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公司未向其发放任何薪酬和津贴。具体薪酬发放情况请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4年度报告》第四节“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相关内容。

二、2025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充分有效调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拟定

了以下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 1、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
- 2、公司监事；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8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

（3）其他不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2、监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发放办法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每半年度发放一次；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五）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